

# 婺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婺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婺源县 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蚡城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县直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药品安全的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推进全县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赣府厅字[2022]84号）和《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上饶市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县政府决定成立婺源县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作为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主要职责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药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



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统筹协调全县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研究解决药品安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部署推进重点工作；督促检查药品安全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督办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重大案件处置工作；总结、推广药品安全工作经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组成人员

- 组 长：戴有彬 县政府副县长、江湾镇党委书记
- 副组长：李五兆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
- 方华军 县政府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七级职员
- 詹淦樟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 施德顺 县公安局副政委
- 成 员：洪容辉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 李建萍 法院副院长
- 程国勇 检察院副检察长
- 何新开 县工信局党组成员
- 黄福红 县司法局政工科长
- 胡潘盛 县商务局副局长
- 俞燎原 县卫健委副主任
- 江建国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 吕中养 县医疗保障局副局长
- 黄笑梅 县邮政分公司副总经理



蔡志焕	紫阳镇镇长
汪瑜	清华镇镇长
张建华	赋春镇镇长
江伟	江湾镇镇长
程斌	秋口镇镇长
余国钟	中云镇镇长
程志安	思口镇镇长
吴进开	许村镇镇长
余文飞	镇头镇镇长
董斌	太白镇镇长
程慧菲	段莘乡乡长
戴锦铭	溪头乡乡长
李娟	浙源乡乡长
胡亮	沱川乡乡长
程炜亮	大鄣山乡乡长
汪炜熾	珍珠山乡乡长
庄航	蚩城街道办事处主任

### 三、其他事项

(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市场监管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提出工作建议，督促、检查领导小组会议决定事项落实情况；组织对全县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督导检查；组织开展专项行动成



果宣传；协调部门间情报交流，数据共享，协调联动，指导、督办案件的办理；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江建国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

（二）领导小组实行工作会议制度，工作会议由组长或其委托的副组长召集，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参加人员为领导小组成员，必要时可邀请其他部门人员参加。

（三）各乡（镇、街道）要建立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机制，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统筹推进辖区内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

婺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8日

---

婺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股

2022年10月28日印发

---

